

全市会展业管理新规今日施行

展览面积达到7500平方米或展位300个，需到商务部门备案

本报10月14日讯(记者 杨珂 通讯员 其新) 记者从市商务局会展节庆管理科获悉，为加强对会展活动的管理，优化会展业发展环境，本市研究拟定了《烟台市会展业管理暂行办法》并从2010年10月15日施行。

该《办法》规定，会展活动实行年度计划和备案制度。展览举办单位需在每

年6月和12月将拟在下半年和次年上半年举办的会展计划书报送举办地的县市区会展主管部门。县市区会展主管部门汇总报送市商务部门，市商务部门应当及时将拟办会展信息在其公务网站公布。如果会展属大型群众性活动的，举办单位和会展场馆方要在开展20日前向公安部门申请安

全许可。举办单位在市区举办展览且净展出面积达到7500平方米(含)或展位在300个(含)以上的需到市商务部门备案。

同时，会展活动需依法办理相关手续的，举办单位要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开展前到工商、公安、城管、海关、检验检疫等相关主管部门办理手续。举办单

位的经营活动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招展招商时不得发布虚假信息，不得虚构、夸大会展的规模和性质，不得盗用其他单位名义办展，不得骗取参展者参展费用；举办法展期间不得从事封建迷信、有伤社会风化的活动，不得从事与会展名称、内容不符的活动。

另外，符合以下标准之一的会展活动，可申请以市政府名义主办、承办、协办或支持：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大作用和意义，配合全市重大发展战略或外事外贸多、双边工作需要的；由省级以上部门、单位或境内外著名展览机构主办，并要求市政府作为主办、承办、协办或支持单位的；展览规模大，

具有全国性、综合性或较强专业性；净展出面积12000平方米以上或展位超过600个的。

《办法》特别指出，对申请以市政府名义主办、承办、协办或支持的会展活动，举办法展单位要于开展60日前向市商务部门提出申请，市商务部门在8个工作日内提出审核意见，报市政府审定。



画出长岛美景

金秋十月，秀丽的长岛县北长山乡海岛吸引了中国美术学院、山东大学美术学院、青岛大学美术学院等院校的师生前来绘画写生。
本报记者 王鸿光 赵金阳 通讯员 葛猛 摄

物业费，居民不交；脏乱差，物业难管

这小区环境乱得挺纠结

本报记者 邱祎

福安小区曾经为很多人提供了一个温暖舒适的家。10月11日，记者在采访中发现，由于居民拖欠物业费，物业疏于管理，该小区现在垃圾遍地，杂草丛生，很多绿地都变成了居民的菜园。

探访 绿地变菜园，垃圾随处可见

10日中午，记者来到位于幸福办事处的福安小区，在小区东入口的福新路北侧看到，道路破损严重，已露出路基。走进福安小区后，里面的环境也不比外面好，小区的人行道上地砖多处破损，多处路况

严重破损，坑坑洼洼。很多杂草从地转中冒了出来，有些地方几乎将路全部覆盖。小区很多地方都落满了纸屑和塑料袋。

此外，小区的多处绿化带都荒芜了，不少绿化带都被居民用篱笆

围了起来，变成自己的“势力范围”，各家各户在里面都种了菜，由于种菜要施肥，有的居民就往菜地里浇大粪。气温高时，小区内臭气熏天，菜园附近有不少蚊子和苍蝇。

居民 环境脏乱差，夏天不开窗

说起小区的环境，不少居民都边说边摇头。“作为烟台第一个安居工程，小区本来应该是个示范，可是如今道路破烂不堪，甚至连乡镇公路都不如，路灯基本上没有，仅有的几盏亮如萤火，小区内车辆被盗、小棚被撬司空见惯，晚上下班的人走在黑暗的小区内总是提心吊胆，生怕被抢，

另外绿化带被住户改造成菜地的比比皆是。”居民杨女士说起小区的环境是一肚子苦水。

居民冯大爷告诉记者，福安小区环境与周边的海港小区、九村、八村显得格格不入。自从几年前得知幸福片区要进行改造时，她们就盼望小区能得到彻底的改造，可是

盼来盼去依然没有消息。特别到夏天，垃圾混合着菜园里的粪便，小区味特别大，好多居民都不敢开窗户。

另一位居民张先生也表示，夏天到了，菜地里特别容易招蚊子，到了晚上想在路边风凉一下也不行，一会儿就被蚊子咬的满身是包。

物业 收不上物业费管不过来

针对小区的环境问题，多数居民都指责物业不负责任。“我们也无可奈何。”11日，针对居民的职责，负责该小区的福安物业公司一位工作人员无奈地说。工作人员说，他们每天也生活在小区，小区的环境问题即使居民不反映物业也很清楚，可

是目前他们是有心无力。

“绝大部分居民都不交物业费。”这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福安小区是一个开放式小区，里面有学校、市场、公交车从小区里通过，常住居民万余人，管理难度很大。目前该小区执行每户每年60

元物业费，近几年300余户中缴纳物业费的不到10户。没有经费保洁、维护等都根本做不了。“我们物业公司现在只有5名工作人员，有些地方实在太脏了我们就自己动手拔草清洁，可是只能顾及少数地方。”至于小区道

路坑坑洼洼，工作人员表示小区里的道路、路灯等属于市政设施。小区从建立到现在，十多年的时间，有些道路从来没有维护过，已严重老化破损，居民出行十分不便。

食品类价格连续涨仨月

本报10月14日讯(记者 秦雪丽 通讯员 林莉) 14日，记者从统计局获悉，本市食品环比价格指数自2010年3月份连续下降4个月后，7月份开始连续3个月上涨。

据了解，从9月份烟台市食品环比价格指数看，十六类食品价格呈现六升四降六平特点。上涨的六类是：粮食环比上涨0.3%，油脂环比上涨2.0%，肉禽及其制品环比上涨0.5%，蛋环比上涨4.5%，菜环比上涨11.9%，液体乳及乳制品环比上涨0.2%。四类下降的是：干豆类及豆制品环比下降0.1%，水产品环比下降6.9%，茶及饮料环比下降0.8%，干鲜瓜果环比下降0.5%。淀粉、调味品、糖、糕点饼干、在外用膳食品、其他食品环比价格与上月持平。

芝罘高龄老人将领津贴

本报10月14日讯(记者 闫丽君 通讯员 李华灵 尚新刚) 14日，记者从芝罘区有关部门获悉，近日，芝罘区政府拨款144.77万元为辖区80岁以上高龄老人发放高龄津贴，惠及全区城乡11920名老人，高龄津贴将在老人节前通过各社区陆续发放到老人手中。

据芝罘区民政局工作人员李华灵介绍，凡是具有芝罘区户口，且年龄在80岁以上的城乡老年人，均可享受政府给予的高龄津贴。他表示，此次高龄津贴发放标准实行分类分档发放，100岁以上的老年人每人每月200元，90~99岁老年人每人每年200元，80~89岁老年人每人每年100元。另据了解，此次津贴发放标准是随着老年人年龄段按年份进行调整的，并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而适时进行调整。

灯箱广告牌挡住门牌号

本报10月14日讯(记者 钟建军) 一个巨大的广告牌竖立在楼道门口，挡住了楼的门牌。

14日，记者在南洪街社区居委会时，社区居民苏先生来反映问题，“你们快去看看，楼道口旁安装了大广告牌，把楼牌号给挡的严严实实。”苏先生说，“我说怎么把这么大的广告牌安这里，他们还骂我。”

随后记者跟随苏先生来到德合巷9号楼。记者看到，门口确实安装了一个足疗的广告牌，是一个一米多宽，三米多高的灯箱广告牌。苏先生说，“你看这么大的一个广告牌竖立在门口，原先的门牌号就在这里面，被广告牌挡住了”顺着苏先生手指的方向看，确实被大广告牌挡住了。

据了解，这个足疗大灯箱广告牌属于德合巷9号二楼的一家足疗店。据足疗店赵姓工作人员介绍，本来大灯箱不是安在楼门口，是这两天才安到这里的，“其实根本不是这个广告牌挡住门牌号这个问题，而是挡住了苏先生的小广告牌。”赵女士说，“我们也很苦恼，花了很多钱做的不可惜了，只好放在门口了。”

据芝罘区城管大队工作人员介绍，遇到这种情况，首先查看足疗店是否有营业执照，如果没有，就是非法营业，应该依法取缔。如果有营业执照，挪动和安装广告灯箱都要取得芝罘区城管相关部门的同意，才能安装户外灯箱广告牌。